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4-030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于2024年7月31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4-032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8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8月1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8月16日

至2024年8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60	渤海汽车	2024/8/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公司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法人股东账户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为准,信函以发出地邮戳为准。

(四)出席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8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五)登记地点: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43—8203960

传真:0543—8203962

邮编:256602

联系人:顾欣岩

(二)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8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4-031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渤海汽车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国际"),渤海国际为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本金金额为2,000万欧元,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000万欧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渤海国际的合并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渤海国际2023年8月向瑞穗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以下简称"瑞穗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的2000万欧元贷款即将到期,根据公司资金情况,渤海国际拟向瑞穗银行香港分行继续申请2,000万欧元(约15,323.4万元人民币,按1欧元= 7.6617人民币汇率折算)借款,公司拟通过内保外贷方式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

(二)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审计委员会

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渤海国际的融资提供担保,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

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渤海国际的融资提供担保。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渤海国际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超70%,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渤海汽车国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月24日,渤海国际在德国法兰克福完成设立公证。

注册地址:法兰克福市

法定代表人:崔雪梅、徐斌

注册资本:60,100,000欧元

经营范围:汽车部件研发、制造、销售,汽车部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渤海国际为渤海汽车收购BTAH股权所设立的持股型公司,未开展其他业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审计数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数据)
资产总额	120,570.34	125,565.86
负债总额	100,861.14	100,352.32
净资产	19,709.20	25,213.54
项目	2024年1-3月(未审计数据)	2023年1-12月(经审计数据)
营业收入	42,355.03	194,562.40
净利润	-4,936.85	-17,639.2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通过内保外贷的方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渤海国际向瑞穗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为2,000万欧元。

担保本金金额:2,000万欧元

担保期间:额度首次提款日起计一年

上述担保的具体金额、担保起止时间以公司、渤海国际与瑞穗银行香港分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被担保方资金实际使用需求,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手续,同时签署有关担保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渤海国际系公司为收购BTAH设立的持股型公司,无实质经营业务,无法依靠自身信用获得融资,需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向瑞穗银行香港分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为渤海国际的贷款进行担保,是对渤海国际原有贷款继续提供的担保,渤海国际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受控状态,相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38,308.5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按1欧元=7.6617人民币汇率折算),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8.58%;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常熟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合计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于近日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0.96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通润迈高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高零部件")于2024年6月2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常熟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于近日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91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迈高零部件募集资金专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3,600.00	53.85	0.00
2	通知存款	2,000.00	2,000.00	17.01	0.0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7.23	0.00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82.64	0.00
5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6.13	0.00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4.03	0.00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7.00	0.00
8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114.41	0.00
9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0	800.00	6.25	0.00
10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7.81	0.00
1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7.32	0.00
12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2.68	0.00
13	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3,600.00	49.00	0.00
14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5.32	0.00
15	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11.49	0.00
16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2.30	0.00
17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0.00	0.00	6,000.00
18	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	1,200.00	17.12	0.00
19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6.11	0.00
20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8.32	0.00
21	通知存款	6,000.00	6,000.00	5.08	0.00
22	单位定期存款	2,000.00	2,000.00	17.00	0.00
23	单位定期存款	1,500.00	1,500.00	5.63	0.00
24	单位定期存款	6,000.00	6,000.00	51.00	0.00
25	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0.00	0.00	3,600.00
26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2.19	0.00
27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6.58	0.00
28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0.00	0.00	5,000.00
29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40.5	0.00
30	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4.93	0.00
3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2.08	0.00
32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1.04	0.00
33	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	0.00	0.00	1,200.00
34	单位定期存款	2,000.00	0.00	0.00	2,000.00
35	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	0.00	0.00	2,500.00
36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1.91	0.00
37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0.96	0.00
38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0.00	0.00	6,000.00
合计		104,500.00	78,200.00	674.92	26,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8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21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6,3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7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7月3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龙腾工业园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514,1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773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JUN JI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过半数以上推举,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姚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其中董事祝伟先生、陆新军先生、陈江先生,独立董事陆大明先生、佟成生先生、沈同仙女士因工作原因,通过线上方式出席,董事长JUN JI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周可舒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李雪军先生、陆丽华女士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435,639	99.9326	62,272	0.0534	16,224	0.014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427,639	99.9257	81,320	0.0697	5,176	0.004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9,129,279	99.1475	62,272	0.6762	16,224	0.1763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9,121,279	99.0606	81,320	0.8831	5,176	0.056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楠、徐秋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63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0/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0月27日~2024年10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0.0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87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57.6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17元/股~1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不低于2,000,000股且不超过4,000,000股,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3)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2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7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00,82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1879%,成交最高价为13元/股,成交最低价为11.17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25,576,386.78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6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 本次赎回理财金额:2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并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15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及2024年3月26日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一、本次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签署《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并于2024年7月30日、2024年7月31日赎回,公司收回本金2亿元,获得收益148.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	产品所属类型	产品收益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200	2024-3-28	2024-7-30	1.3	45.05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9,800	2024-3-28	2024-7-31	3.068	102.97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16,060	416,060	2,805.83	-
2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50	6,375	-	-	6,375
3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51	6,125	-	-	6,125
4	固收增利系列【1150】期收益凭证	10,000	-	-	10,000
5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8880	10,200	-	-	10,200
6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8881	9,800	-	-	9,800
7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52	6,640	-	-	6,640
8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53	6,360	-	-	6,360
9	信智锐盈系列【122】期收益凭证	18,000	-	-	18,000
10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59	5,610	-	-	5,610
11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60	5,390	-	-	5,390
12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61	5,090	-	-	5,090
13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62	4,910	-	-	4,910
14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48	6,885	-	-	6,885
15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4849	6,615	-	-	6,615
合计		524,060	416,060	2,805.83	10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5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0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2,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4-024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顺鑫农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8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2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1号院1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4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经2024年7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8月13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1号院1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3层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闯

联系电话:010-69420860

传真号码:010-69443137

电子邮箱:sxnygf000860@163.com

6.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表出席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受托人(可以/不得)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860",投票简称为"顺鑫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8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8月16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4-023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优化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为10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以下简称"中票"),本次发行事宜经2024年7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发行方案

(一)注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二)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三)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

(四)发行利率:本次发行利率按照市场情况确定;

(五)发行时间:在注册有效期限内,根据债券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六)发行方式:本次发行建议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承销发行;

(七)募集资金用途:偿还到期中票、置换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八)担保方式:无担保;

(九)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中票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相关决议在本次中票的注册发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的授权事项

根据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注册、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经营层全权负责办理与中期票据注册及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监管政策、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发行中票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中票的发行方案及发行条款,包括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期数、分期发行额度、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聘请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三)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四)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申报、注册、发行等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及交易流通等相关手续;

(五)办理与本次中票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六)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的中票的注册、发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中票的发行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后,将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4-022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鑫农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9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2024年7月31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颖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了优化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为10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926 证券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4-040
优先股代码:360027 优先股简称:杭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79 可转债简称:杭银转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07月3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18,993,4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339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杭州银行")董事会召集,虞利明副董事长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11人,宋剑斌董事长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出席并主持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7人;

3、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8,705,584	99.9918	80,620	0.0023	207,228	0.005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43,854,161	99.9695	80,620	0.0085	207,228	0.022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臻、黄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杭州银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时"韦尔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4年8月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韦尔转债"将停止转股。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16	韦尔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8/6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2024年6月25日,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167,792,294.32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0%。如在实施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韦尔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2024年8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4年8月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韦尔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韦尔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4年8月5日(含2024年8月5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人: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电话:021-50805043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